



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关于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
—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济南市商河县城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法律意见书

致：济南市财政局

本所接受委托，担任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济南市商河县城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事项的专项法律顾问，对本次发行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下简称“《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以下简称“国发〔2014〕43 号文”）、《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以下简称“国办函〔2016〕88 号文”）、《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 号文，以下简称“财库〔2015〕83 号文”）、《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以下简称“财预〔2015〕225 号文”）、《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 号，以下简称“财预〔2016〕155 号文”）、《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 号，以下简称“财预〔2018〕161 号文”）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



定，本所对本次发行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查，查阅了本所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需的文件，并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询问，并据此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法律意见书仅就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而不对财务、审计、资产评估、信用评级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评估报告、信用评级报告中某些数据和结论的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本所并不具备核查和判断该等数据的适当资格。

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而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法律意见书是基于出具日以前已发生的事实以及本所对事实的了解和对中国现行法律的理解而出具。本所认定某些事项是否合法有效是以该等事项发生之时所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为依据，同时也充分考虑了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给予的批准和确认。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非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所必备的公开披露文件法律文件，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发行人在其为本次发行而编制的材料中部分或全部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是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本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中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本次发行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发行主体

根据财预〔2016〕155 号文第四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为专项债券的发行主体，具体发行工作由省级财政部门负责。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应当纳入本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县级政府。根据《信息披露文件》，本次发行的主体为山东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省政府”或“发行人”），转贷市县使用，符合财预〔2016〕155 号文第四条规定。根据商河县财政局提供的信息，商河县基本情况如下：

（一）商河县概况

商河县是山东省济南市辖县，位于山东省西北部，东经 116° 58′ -117° 26′、北纬 37° 06′ -37° 32′。商河县总面积 1162.68 平方千米，2020 年总人口 64.27 万人。商河县辖 11 镇 1 个办事处，县政府驻许商街道。

商河县属黄河冲积平原。商河县境内河流较多、徒骇河过境南，德惠新河过境北，商中、商西、商东 3 条河流纵贯西北，土马河、前进河横贯东西。商河县属大陆性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年均温 12.3℃，年降水量 600 毫米左右。古迹有古城遗址，东信遗址，梁王



冢遗址等。

（二）商河县经济发展情况

根据《2020年商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经济南市统计局统一核算并反馈，2020年商河县地区生产总值18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5.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8.1亿元，增长3.9%；第二产业增加值51.9亿元，增长9.4%；第三产业增加值80.0亿元，增长3.8%。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27.4:28.3:44.3调整为26.7:28.8:44.5。2020年统计数据为统计快报数或初步核算数，正式数据以出版的《商河统计年鉴—2021》为准。

（三）商河县财政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576,251万元，其中：当年收入150,1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2.94%；返还性收入13,10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08,908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99,682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4,494万元；调入资金64,804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2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4,253万元。

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576,251万元，其中：当年支出505,951万元，完成预算的112.96%，比上年增长15.49%；债务还本支出23,609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1,062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287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342万元。



2020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33,910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33,910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63,61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3,60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1,06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8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342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00,450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245,8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9.48%；上级补助收入 54,712 万元(含抗疫特别国债 22,26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94,882 万元，调入资金 1,00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018 万元。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500,450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36,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0.62%；债务还本支出 1,5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2 万元，调出资金 62,10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54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34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4%；上级补助收入 6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34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128 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三保”支出；结转下年 6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63,812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72,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56%，上年结转收入 91,159



万元。

2020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63,812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61,6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7%，年末滚存结余 102,184 万元。

根据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鲁人社函[2021]19 号文件做好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委托资金投资收益预记账工作的通知》的要求，需要增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委托资助收益 35 万元，增加累计结余 35 万元。

5、转移支付情况

2020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5103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0975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59490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5266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48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325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7511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0840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93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88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485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348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0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252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22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57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448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9682 万元。



(四) 商河县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46120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012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51082 万元。2020 年末，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32,374 万元，比 2019 年末 238,107 万元增加 194,267 万元。变动情况：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922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93,382 万元（含省市配套 31,582 万元）、使用自有财力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37 万元。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

根据《信息披露文件》记载，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如下：

1、债券名称：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2、发行人：山东省人民政府；

3、本次发行规模：3 亿元；

4、债券期限：20 年期；

5、付息、还本方式：利息按半年支付，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6、信用评级情况：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7、发行方式：招标方式发行；



8、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三、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信息披露文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3 亿元拟专项用于商河县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该项目情况如下：

1、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项目批复文件，商河县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位于商河县城城区，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1) 现有开源、清源、丰源三座水厂扩容改造，总供水能力 11 万吨/天，改造供水主管网 15km，改造户表 2 万户，建设水质化验室 1 个，水网智能联动控制系统 1 套。(2) 对城区供热能力 100 万平方米的供暖锅炉进行气代煤改造；建设地热能源站 2 座及改造管径 DN20 到 DN300 二次管网约 10km，满足 80 万平方米供暖要求，预计年减少原煤消耗 4 万吨。(3) 城雨污分流改造，涉及明辉路、新湖街、滨河路、青年路、鑫源路、长青路、商河至先行区快速路、G2 高速商河南出口连接线等 24 条道路，道路长度 36.7km，铺设 DN500 至 2000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道 64km，配套路面恢复、照明改造及停车位建设。(4) 强电入地，涉及商中路、明辉路、青年路、鑫源路，电缆长度约 67km。

2、项目主要批准文件

2021 年 10 月 26 日，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局作出《关于商河县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2021]84 号），同意对商河县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予以



审批。

3、项目单位

本项目的项目单位为山东惠商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惠商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26MA3TKKQLXB,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30000.00万,股东为商河县财政局,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鑫源路8号,法定代表人:孙建敏,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利情报收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登记状态:在营(开业)企业。

本所律师认为,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项目已经主管部门立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山东惠商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项目单位主体资格。

四、本期债券的发行文件及发行有关机构

(一) 信息披露文件

山东省财政厅为本次发行编制了《信息披露文件》,《信息披露文件》包含了债券基本情况、发行方式、募集资金投向说明、信用评级情况、地方经济状况、地方政府债务状况,并附列了募投项目情况汇总表,已披露了主要发行要素。



（二）评级报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就本次发行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发行的债券级别为 AAA。

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新世纪现持有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132206721U）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新世纪为在中国境内工商注册且具备证券市场资信评级资质的中介机构。本所律师认为，新世纪具备为本次发行提供信用评级服务的资格。

（三）法律意见书

经本所律师自查，本所现持有山东省司法厅核发的《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370000495181332U），经办律师均持有山东省司法厅核发的《律师执业证》，本所具备为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格。

（四）评价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发行出具了《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济南市商河县城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

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现持有北京市西城区市



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4927874）以及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经办注册会计师均持有《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本所律师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资格。

五、本期债券潜在的法律风险

1、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项目还应依法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手续，项目审批进度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进展。项目管理单位的组织管理水平、项目承建单位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的等会对项目建设期产生影响。如果工期拖延，工程投资将增加，并且工期拖延将影响项目的现金流入，使项目净收益减少，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还本付息。

2、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受预测基础资料影响，收入预测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总投资核算不准确，收益测算不准确等方面的风险。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特别是日常检查、养护、大修和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及运营效益。上述风险将影响项目收益，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还本付息。

3、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



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4、流动性风险

本次发行的专项债券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流通，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资金供需状况、投资者分布及投资者投资偏好变化等因素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在转让时存在无法找到交易对象而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5、评级变动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出现宏观经济的剧烈波动，导致山东地区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政府财政收入波动、政府债务风险扩大等问题，不排除发行人资信情况出现变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发生调整，从而对本期债券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6、税务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的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调增，将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投资收益发生相应波动。

7、其他风险

本项目的项目单位为山东惠商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项目单位



的商河县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由其项目收入偿还本息。项目单位内部管理是否完善、公司经营是否持续稳定、公司资产状况以及项目业主与财政部门之间的沟通是否高效等因素将直接影响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还本付息。

六、结论性意见

1、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主体资格，转贷市县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项目已经主管部门立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山东惠商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项目单位主体资格。

4、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文件》已披露了主要发行要素。

5、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用评级机构、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均具有相应的从业资质，具备为本次发行提供相关服务的资格。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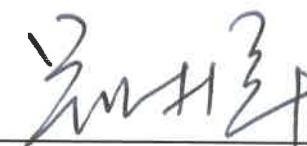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济南市商河县城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吴海洋 律师


黄冬青 律师

2022 年 1 月 18 日



律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许可证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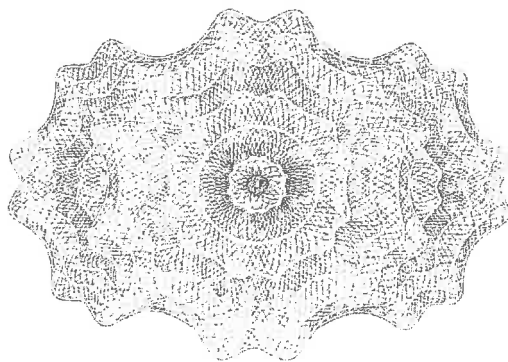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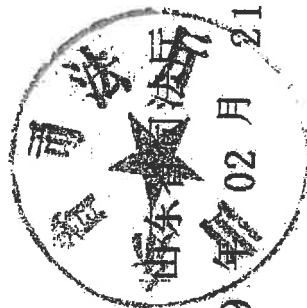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70000495181332U

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符合《律师法》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规定的条件, 准予设立并执业。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9年02月21日



律师事务所分所登记事项

名称	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11号楼1101
负责人	耿国玉
派驻律师	曹笑河, 陈金玲, 程守法, 邓璞, 董国爱, 杜文堂, 杜成军, 耿国玉, 郭威, 郝斌, 胡友斌, 黄张存, 靳峰, 黎汝志, 李恒, 李震仲
设立资产	50万元(资产证明见附件)
主管机关	济南市司法局
批准文号	鲁司字【2015】105号
批准日期	2015年09月07日

律师事务所分所变更登记 (一)

事项	变更	日期
名称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住所	济南市福门五路十号 11111号 华润大厦 四四四号	2015年3月2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所属律师事务所变更登记备案（七）

退出合伙人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分所年度检查考核记录

考核年度	2018年度
考核结果	合格
考核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分所年度检查考核委员会
考核日期	2019年5月

考核年度	2019年度
考核结果	合格
考核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分所年度检查考核委员会
考核日期	2020年5月

考核年度	2020年度
考核结果	合格
考核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分所年度检查考核委员会
考核日期	2021年5月

执业机构 山东众成清泰（济南）

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01200910408338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073701130393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15年09月10日



持证人

吴海洋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72324198201023719

备注

2019年度



有效期：
2020年5月至2021年5月

注意事项

一、本证应当加盖发证机关印章、钢印，并应当加盖律师年度考核备案专用章（首次发证之日起首次年度考核完成前除外）。

二、持证人应当依法使用本证并予以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涂改、转让、抵押、出借和损毁。如有遗失，应当立即向所在地县（区）司法行政机关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持证人申请换发新证，应当将本证交回原发证机关。

三、持证人受到停止执业处罚的，由所在地县（区）司法行政机关收回律师执业证，并于处罚期满时发还。持证人受到吊销律师执业证处罚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执业的，由所在地县（区）司法行政机关收回律师执业证，并交原发证机关注销。除司法行政机关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和吊销本证。

四、了解律师详细信息，请登录

核验网址：

有效期

2021年5月到2022年5月 0639769

执业机构 山东众成清泰（济南）
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01202111332199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193717230187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持证人 黄冬青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72924199701130024

备 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应当加盖发证机关印章、钢印，并应当加盖律师年度考核备案专用章（首次发证之日起首次年度考核完成前除外）。

二、持证人应当依法使用本证并予以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涂改、转让、抵押、出借和损毁。如有遗失，应当立即向所在地县（区）司法行政机关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持证人申请换发新证，应当将本证交回原发证机关。

三、持证人受到停止执业处罚的，由所在地县（区）司法行政机关收回律师执业证，并于处罚期满时发还。持证人受到吊销律师执业证处罚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执业的，由所在地县（区）司法行政机关收回律师执业证，并交原发证机关注销。除司法行政机关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和吊销本证。

四、了解律师详细信息，请登录

核验网址：_____。

No. 11528438

